

证券代码：874322 证券简称：么麻子 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
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2月26日召开。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《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赵跃军先生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本次公司选举赵跃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赵跃军先生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

总经理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公司聘任赵跃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赵麟先生、李静女士、凌杨先生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本次公司聘任赵麟先生、李静女士、凌杨先生为副总经理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李静女士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本次公司聘任李静为财务总监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凌杨先生的教育背景、任职经历、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

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公司聘任凌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么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刘英、张志清、陈功、冯薇

2026年3月2日